

**2019年吉林省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专项债券（一期）—**

**2019年吉林省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八期）**

**2019年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

##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9月**

##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前郭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前郭县财政局（以下简称“贵单位”）的委托，对贵单位编制的2019年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以下简称“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评价并出具财务评价咨询报告，贵单位对方案所涉及的项目收益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在此基础上我们提供评价咨询服务，并向贵单位提交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需要提醒报告使用者注意：

由于在编制融资与自求平衡测算方案中运用了一系列的假设，包括有关未来事项和推测性假设，而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本报告仅供发行人本次申请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专项债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同时，关于本报告的声明亦是本报告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所涉及的评价咨询服务工作范围如下：

分析项目发债相关的基本假设、评价依据、评价要素；

项目债券发行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

总结重点问题，从现金流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顺祝

商祺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



2019年9月12日

附件：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 财务评价咨询报告

## 一、项目概述

前郭县本次拟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0亿元，品种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券，全部为新增债券，期限为10年，每半年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利率暂按4.2%测算。本次专项债券采取分期发行，其中，2019年计划发行4亿元，2020年计划发行5亿元，2021年计划发行1亿元。

本次专项债券对应的项目为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该项目共涉及查干湖封闭及智慧管理系统工程建设项目、查干湖停车场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查干湖转运中心及附属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查干湖湿地植被修复建设项目、查干湖环湖种植结构调整建设项目、查干湖周边村屯污水处理工程、查干湖周边村屯安全饮水工程项目、松端线新庙至腰初字井段改建工程、查干湖环湖道路边坡防护建设项目、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前郭县）生态移民工程等10个项目。

### 1、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位置、工程建设方式等）

#### （1）查干湖封闭及智慧管理系统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的查干湖高速口、查干湖渔场东侧、后宝勒太村南侧、新庙泡东侧，包括景区游客闸口、慢行系统及道路附属设施完善、游览设施、智慧管理系统、亮化系统、电动车观光等6大系统及附属设施建设。

项目设置景区大门3座，限流闸口3个。改造青山大街慢行系统7,800.00m，安达路、安达路完善道路交通标识系统，设置电瓶车乘降点18处，景观座椅100个，成品垃圾箱80个，观景平台15处，风雨亭22个，移动卫生间25套，智慧管理指挥系统1套，监控系统1套，道路路灯930盏，道路灯带27,852.14m，购置观光电瓶车200辆，自行车500辆，以及其他辅助设施。

本项目建设期为3年，即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项目总投资9,375.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289.07万元，流动资金361.43万元，建设期利息724.50万元。建设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3,637.08万元，设备购置费

1,730.00万元，安装工程费1,455.3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785.01万元，基本预备费681.65万元。

资金来源拟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7,500.00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解决1,875.00万元。

### (2) 查干湖停车场及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共新建游客服务中心及停车场四处，其中：契丹文化园停车场位于契丹岛百花园；最后的渔猎部落停车场位于十三敖包北侧；游船码头停车场位于查干湖大路北侧，游船码头西侧；查干湖景区南大门停车场位于查干湖高娃广场东侧后宝勒太屯。

项目总占地面积51,467.48m<sup>2</sup>，其中建筑占地面积1,500.00m<sup>2</sup>，绿化面积9,837.70m<sup>2</sup>，硬化面积40,129.78m<sup>2</sup>。项目综合服务中心建筑总面积3,000.00m<sup>2</sup>（含医疗服务、卫生间、备品间、超市等），成品垃圾箱36个，标识牌22个，草坪灯370盏，充电桩40个，监控系统30套，打井4眼，消防水池4座，路灯64盏，景观座椅36个，路障90个，智慧管理系统1套，以及给排水管线乔木、灌木的栽植等。

项目建设期为3年，即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项目总投资6,625.0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6,113.02万元，建设期利息511.98万元。建设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4,368.93万元；设备购置费500.00万元；安装工程费153.95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531.11万元；基本预备费559.03万元。

资金来源拟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5,300.00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解决1,325.00万元。

### (3) 查干湖转运中心及附属配套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位于长山镇老新庙砖厂。项目总占地面积100,000.00m<sup>2</sup>，其中：建筑物占地面积9,702.00m<sup>2</sup>，道路及硬化面积21,253.78m<sup>2</sup>，绿化面积10,000.00m<sup>2</sup>，停车场面积59,044.22m<sup>2</sup>，设置停车位1370个。项目新建1栋转运中心，建筑面积38,808.00m<sup>2</sup>，以及相应附属设施。

项目建设期为3年，即2019年5月至2022年5月。

项目总投资19,786.04万元，其中：建设投资18,256.97万元，建设期利息1,529.07万元。建设投资包括建筑工程费15,415.82万元，设备购置费172.30万元，

安装工程费320.81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1,003.01万元，基本预备费1,345.03万元。

资金来源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15,828.83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3,957.21万元。

#### (4) 查干湖湿地植被修复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区位于前郭县境内查干湖环湖沿线区域，包括查干湖镇妙音村、查干湖渔场以及蒙古艾里乡云字井村。

收字井湿地修复：对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缓冲区内的收字井村进行湿地修复，退化草原修复湿地215hm<sup>2</sup>。

苏家泡、六家泡湿地恢复：对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缓冲区内的苏家泡和六家泡进行湿地修复，恢复苏家泡和六家泡1971.2hm<sup>2</sup>的湿地面积。

玉龙湿地：对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安代路右侧587.8hm<sup>2</sup>土地进行湿地恢复，种植莲花，建设万亩荷花园。

渔园湿地植被修复：对224区块800hm<sup>2</sup>水田进行退耕还湿，种植多类型的湿地植物，如荷花、水莲等。

项目建设期2019-2021年，共3年时间。

查干湖湿地植被修复种植结构调整项目共需资金16,550.8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5,038.80万元，占总投资的90.90%；其他费用1,030.00万元，占总投资的6.20%；预备费482.06万元，占总投资的2.90%。

本项目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13,240.00万元，申请环保专项资金3,000.00万元，地方政府自筹310.86万元。

#### (5) 查干湖环湖种植结构调整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区位于前郭县境内查干湖环湖沿线区域。包括长山镇庙东村、查干湖镇妙音村和西索恩图村、八朗镇青山头村、查干湖渔场以及渔场七家子村。

计划通过3年时间，在查干湖沿湖区周边可视范围内的1,144.20hm<sup>2</sup>土地上实施还林、还草、还湿，重点进行中草药材、梅花、林果和水生植物种植，减少玉米种植面积，在优化区域农业种植结构、培育和发展区域中药材及林果产业的同时，可大幅消减查干湖周边农田化肥农药使用量，将有效促进查干湖区域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项目建设期为2019-2021年，共3年时间。

经概算，吉林省查干湖环湖种植结构调整项目建设共需资金约22,251.44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9,133.81万元，工程其他费用1,437.63万元，预备费1680.00万元。在工程费用中，查干湖大路绿化项目投资1268.88万元，生态种植项目投资3,647.52万元，梅园建设项目投资1,904.76万元，查干湖绿化美化项目投资2,123.77万元，中草药种植项目投资6,890.02万元，玫瑰园项目投资384.88万元，湿地花海项目投资2,272.90万元，八郎镇青山头村绿化641.08万元。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17,801.15万元，地方配套资金4,450.29万元。

#### (6) 查干湖周边村屯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前郭县查干湖镇、八郎镇、长山镇及查干湖渔场所属的29个自然村屯。

项目主要对前郭县查干湖镇、八郎镇、长山镇及查干湖渔场地处查干湖沿岸16个行政村所属的29个自然村屯进行生活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项目的建设期时间为24个月，拟定于2019年5月至2021年4月。

项目总投资8,238.19万元，全部为建设投资。其中：工程费7,152.94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75.01万元；基本预备费610.24万元。

资金来源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6,590.00万元，申请环保专项资金1,000.00万元，地方政府自筹解决648.19万元。

#### (7) 查干湖周边村屯安全饮水工程项目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前郭县查干湖镇、八郎镇及长山镇。

项目主要对前郭县查干湖镇、八郎镇及长山镇地处查干湖沿岸13个行政村所属的23个自然村屯进行安全饮水工程工程建设。查干湖镇收字井屯及秋字井屯由于地处查干湖保护区缓冲区范围内，建议根据《吉林省保护区生态移民规划》做好移民工作。查干湖渔场小七家子屯地处查干湖保护区实验区，不包含在本工程范围内。

项目的建设期时间为24个月，拟定于2019年5月至2021年4月。

项目总投资6,200.00万元，全部为建设投资。其中：工程费5,374.83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436.99万元；基本预备费388.18万元。拟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券及地

方政府自筹解决。其中，发行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占总投资的80.00%，即为4,960.00万元；地方政府自筹资金占总投资的20.00%，即为1,240.00万元。

#### (8) 松端线新庙至腰初字井段改建工程

本项目是各地游客由珲乌高速、高速铁路去往查干湖旅游的主要通道，同时经由与本项目交叉的G302，向西北可至孝庄祖陵旅游景区，向东南可至天天乐工农业旅游区。本项目也是查干湖旅游景区升级为封闭旅游景区以后，绕行查干湖旅游景区的唯一通道，是查干湖旅游景区周边群众生产生活的必要通行道路，项目已列入前郭县公路建设“十三五”规划。

建设期具体安排为2019年至2020年，建设期两年。

本项目总投资估算额为7,504.35万元，每公里造价为302.54万元。在总投资规模中，建安费为6,092.76万元，平均每公里239.63万元。

本项目资金来源拟申请发行政府专项债5,920.02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解决1,584.33万元。

#### (9) 查干湖环湖道路边坡防护建设项目

拟建项目位于吉林省西北部的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查干湖周边，共计7处，从浑乌高速查干湖景区收费站路口起1处，经查干湖大路4处，再转北环湖路1处至终点北湖渔场1处。7处防护及景观工程面积分别为2.32hm<sup>2</sup>、1.45hm<sup>2</sup>、1.68hm<sup>2</sup>、0.7hm<sup>2</sup>、1.17hm<sup>2</sup>、2.1hm<sup>2</sup>、0.78hm<sup>2</sup>，共计10.2hm<sup>2</sup>；坡面以外绿化面积共计1.3hm<sup>2</sup>；路边公园面积0.76hm<sup>2</sup>。

建设期为2019-2020年，共2年时间。

吉林省查干湖环湖道路边坡防护建设项目共需资金1,980.06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784.40万元，占总投资的90.12%；其他费用137.99万元，占总投资的6.97%；预备费57.67万元，占总投资的2.91%。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1,980.06万元，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1,584.00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解决396.06万元。

#### (10) 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前郭县）生态移民工程

项目建设区为前郭县位于吉林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的村屯及部分缓冲区土地，包括查干湖镇云字井村收字井屯，八郎镇三不管村、羊营子村和莫

日格其村，长山镇骆驼岗子村和庙东村，查干湖渔场和新庙泡渔场。

查干湖镇生态修复：对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缓冲区内的收字井屯进行村屯搬迁，湿地和草原生态修复。征用的经营性草原210hm<sup>2</sup>，以自然恢复生态环境为主；对征用水田进行基本农田置换后退耕还湿，恢复湿地面积147hm<sup>2</sup>，以自然恢复生态环境为主；村屯搬迁后进行土地整理，种植羊草，面积约15.2hm<sup>2</sup>。

八郎镇生态修复：对缓冲区内的莫日格其村征用经营草原等土地44hm<sup>2</sup>，以自然恢复生态环境为主；对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内的三不管村旱田20hm<sup>2</sup>、羊营子村旱田22.5hm<sup>2</sup>进行征收，实施退耕还湿，种植芦苇、蔗草等，恢复湿地植被。

长山镇生态修复：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勘界立标后，长山镇骆驼岗子村和庙东村农田将不再划入保护区缓冲区，因此，生态移民近期实施方案暂不对其进行征收和退耕。

对国有查干湖渔场和新庙泡渔场，规范其经营活动，退出其在保护区缓冲区内生产，恢复湿地水域3,322.72hm<sup>2</sup>。

项目建设期为2019-2023年，共4年时间。

吉林查干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前郭县）生态移民工程（近期）实施共需资金约26,595.7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24,318.20万元，占总投资的91.40%；其他费用1,011.00万元，占总投资的3.80%；预备费1,266.50万元，占总投资的4.80%。

拟申请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21,276.00万元，申请上级资金及地方政府自筹解决5,319.70万元。

## 2、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社会效益分析

### （1）增加就业机会，保障社会发展

项目建设为区域内提供了一定数量的就业机会，对缓解项目区的社会就业具有积极的作用，可为查干湖周边村屯的剩余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

### （2）西部生态建设示范作用显著

项目完成后，可为湿地保护、生态建设提供样板。使查干湖湿地生态修复、生态旅游的思想和技术在吉林省西部生态经济区的建设中得到推广应用，推进西部地区生态建设和湿地保护的步伐，社会效益显著。

### （3）改善查干湖整体景观、提高居民生存环境质量

项目建设完成后，能有效改善和美化查干湖周边的生态环境，周边居民的生活环境得到改善。同时，项目建设使查干湖的生态旅游景观得到修复，树立查干湖旅游新形象。

### （4）提高当地居民环境保护意识

项目的实施过程也是一次深刻、生动的环境保护宣传过程，通过具体的行动，使人们能够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的重要性，保护环境、节约资源将成为居民的自觉行为。人们可以进一步了解保护湿地及其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生态环境的重要性，了解人类的生存与自然环境之间的关系，提高人们爱护环境、保护自然的自觉意识。

### （5）科研教学，普及科学知识

查干湖各类湿地与珍稀野生动植物资源为一体，在东北湿地类型中具有典型性与代表性。它在研究湿地形成、演替、变迁及其生态功能等方面具有极为重要的科学价值，是一座天然实验室，也是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的生动真实大课堂。把查干湖建成典型的湿地生态系统的自然保留地，使之成为科普基地。通过加强环境、生态的监测，搞好湿地资源的保护，将产生较大的效益。

## 二、基本假设

- 1、预测期内国家政策、法律以及当前社会政治、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预测期内项目所从事的行业及市场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3、项目涉及的相关手续后续能够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审批，项目各项支出按照相关的要求能够如期支付；
- 4、预测期内出现的年度资金缺口能够由政府性基金收入统筹安排解决；
- 5、预测期内各项收入可按照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如期、如量完成；
- 6、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和不可预见因素所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三、评价依据

- 1、《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5】83号）；
- 2、《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

- 3、《关于做好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34号）；
- 4、《财政部关于支持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财预【2018】161号）；
- 5、《关于做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及项目配套融资工作的通知》（厅字【2019】33号）；
- 6、《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

#### 四、评价要素

根据《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的规定，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需要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充分考虑资金筹措的充足性和稳定性。

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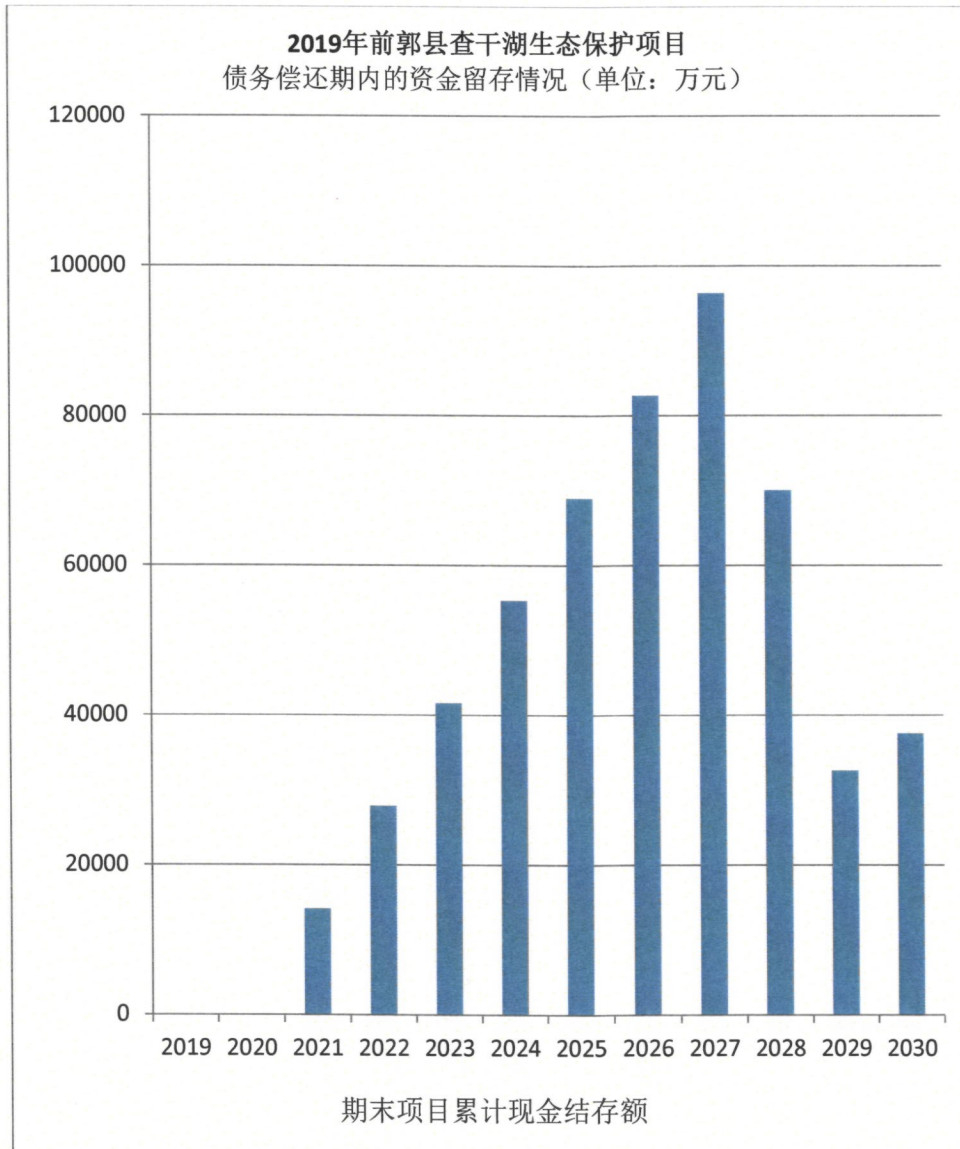
本项目共涉及10个子项目，各子项目作为一个整体，均为《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6-2030）》中提及的建设内容。在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各子项目由前郭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负责整体推进。由于本项目的10个子项目有部分项目不能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发行要求，为满足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前郭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和前郭县财政局联合向前郭县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打包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的请示》（前财联【2019】35号），前郭县人民政府作出了《关于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打包申报地方政府专项债的批复》（前政函【2019】183号）同意了上述申请，将10个子项目打包在一起，汇总测算收益及覆盖倍数。

##### 1、资金充足性

本次拟发行的债券以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建成后的项目收益作为还本付息基础，通过对10个子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材料中的资金收支数据进行分析测算。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预计收益对融资成本覆盖倍数为1.23，项目收益可以覆盖融资成本。

##### 2、资金稳定性

根据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数据，预测完成债券资金偿还后期末现金结余为37,599.41万元。在债券存续期内，项目产生净收入可有效覆盖债券存续期间的利息支出以及到期的本金偿还支出，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 五、风险和应对

### （1）政策风险及缓释措施

现阶段国家对于生态治理、环境保护出台了诸多政策，但是由于受地理条件、当地经济发展水平、当地政府财政实力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仍存

在较多问题，项目达到预期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国家生态保护政策的不确定性及各地的区域性差异，势必会给项目实施造成一定的影响。

缓释措施：十九大报告指出“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吉林省委、省政府高位统筹，以查干湖治理保护为主题编制了一系列规划、方案，包括《查干湖旅游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6-2030年）》等，对于查干湖进一步发挥湿地的各项生态功能、经济功能，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意义重大。总体来看，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受到省、市两级党委、政府的高度重视，并陆续出台了相关文件，政策的稳定性、可操作性较好。

#### （2）技术风险及缓释措施

本项目实施涉及土建、水利、岩石等各种工程技术手段，任何一个环节的失误均有可能导致工程实施时的技术失误，造成安全隐患。

缓释措施：本项目工程建设的各技术环节均由具备相应资质的技术单位担任，并由政府方委托专业的工程监理单位进行工程监理，可有效保障工程建设管理活动的合理性、安全性。

#### （3）市场风险及缓释措施

主要是指由于市场需求变化给项目带来损失的可能性。本项目虽然经过了市场分析，但若项目运营的实际情况与预测值发生偏离，或者由于市场条件的变化等，都有可能对项目的效益产生不利影响，这种不利影响有可能导致项目的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之间难以平衡，给项目长期运营管理提出挑战。

缓释措施：项目相关收益均提供了政府部门、项目单位或可比项目的测算依据，且相应测算均考虑了经济效益与生态效益之间的平衡，是项目进行科学测算的依据；项目整体的资金覆盖倍数达到1.23倍，能够有效抵御市场波动带来的外部风险。

#### （4）项目建设进度延后风险及缓释措施

由于不可预见等原因造成项目建设完成时间延后，造成生态景观工程达不到预期状态，使该部分工程内的盈利设施部分的经营收入不能够及时实现，从而对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缓释措施：前郭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作为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的实施机

构，负责对项目谋划、建设、资金使用等全过程进行监管。本项目所有建设单位接受前郭县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监督、管理。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政府各职能部门必须通力协作，及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有效保障工程建设管理活动的有效进行。

#### （5）偿付风险及缓释措施

本期专项债券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均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期专项债券偿付资金主要为门票收入、商铺租赁、停车费等专项收入，偿债来源较有保障，偿付风险较低。但项目未来现金流易受到项目实施进度、市场条件、国家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有可能给本期债券偿付带来一定风险。

缓释措施：本期债券由吉林省人民政府承担最终偿还责任，依托省级人民政府信用，债券的偿付风险极低；且本期债券偿付资金来源主要为项目的专项收入，偿债来源较有保障，偿付风险极低。

### 六、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专项债券可以以相较银行贷款利率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通过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方式满足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的资金需求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附件1、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附件2、项目收入表

附件3、现金流分析

附件1：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表

单位：万元

年度	期初本金	本期新增本	本期偿还本	利率	当年偿还利息	小计
2019		40,000.00		4.20%		-
2020	40,000.00	50,000.00		4.20%	1,680.00	1,680.00
2021	90,000.00	10,000.00		4.20%	3,780.00	3,780.00
2022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3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4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5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6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7	100,000.00			4.20%	4,200.00	4,200.00
2028	100,000.00		40,000.00	4.20%	4,200.00	44,200.00
2029	60,000.00		50,000.00	4.20%	4,200.00	54,200.00
2030	10,000.00		10,000.00	4.20%	2,940.00	12,94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42,000.00	142,000.00

附件2：2019年前郭县生态保护项目收入测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各年度收入金额测算												合计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2028年	2029年	2030年	
门票			14,4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8,000.00	176,400.00
电瓶车乘坐			876.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95.00	10,731.00
自行车租赁	-	-	1,168.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60.00	14,308.00
摊位租赁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40.00	360.00
寄存柜收入				92.85	92.85	92.85	92.85	92.85	92.85	92.85	92.85	92.85	835.65
广告费收入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5.00	405.00
停车费收入	-	-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2,700.00
供水收入	-	-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	314.50

附件3：2019年前郭县查干湖生态保护项目现金流分析

根据本项目主管部门提供材料中的资金投入及项目产生的收益金额与进度，假设10年期债券利率水平为4.20%，利息按半年支付，到期后一次性偿还本金。进行了现金流分析测算计算列入下表：

	2019	2020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合计
现金流入													
资本金流入	8,936.44	12,850.54	6,014.10	-	-	-	-	-	-	-	-	-	27,801.08
债券资金流入	40,000.00	50,000.00	10,000.00	-	-	-	-	-	-	-	-	-	100,000.00
项目收入(现金流)	-	-	16,475.45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06,054.15
现金流入总额	48,936.44	62,850.54	32,489.55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21,064.30	333,855.23
现金流出													
建设期资金流出	48,936.44	61,170.54	11,872.67	-	-	-	-	-	-	-	-	-	121,979.65
流动资金流出	-	-	361.43	-	-	-	-	-	-	-	-	-	361.43
运营成本流出	-	-	1,266.77	1,903.71	1,907.71	1,911.71	1,915.71	1,919.71	1,923.71	1,929.71	3,053.71	1,938.71	19,671.16
债券还本	-	-	-	-	-	-	-	-	-	40,000.00	50,000.00	10,000.00	100,000.00
债券付息	-	-	-	-	-	-	-	-	-	4,200.00	4,200.00	2,940.00	42,0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680.00	3,78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4,200.00	92.49	906.95
增值税	-	-	74.54	92.49	92.49	92.49	92.49	92.49	92.49	92.49	92.49	92.49	906.95
增值得	-	-	931.73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56.10	11,336.63
现金流出总额	48,936.44	62,850.54	18,287.14	7,352.30	7,356.30	7,360.30	7,364.30	7,368.30	7,372.30	47,378.30	58,502.30	16,127.30	296,255.82
现金净流量(1-2)	-	-	14,202.41	13,712.00	13,708.00	13,704.00	13,700.00	13,696.00	13,692.00	-26,314.00	-37,438.00	4,937.00	37,599.41
期初现金	-	-	-	14,202.41	27,914.41	41,622.41	55,326.41	69,026.41	82,722.41	96,414.41	70,100.41	32,662.41	-
期末现金	-	-	14,202.41	27,914.41	41,622.41	55,326.41	69,026.41	82,722.41	96,414.41	70,100.41	32,662.41	37,599.41	-

注1：查干湖湿地植被修复建设项目，查干湖周边村屯污水处理工程分别申请环保专项资金3,000.00万元和1,000.00万元，该专项环保资金目前正在申请的过程中，如果该申请未予以批准，上述两个项目的共计4,000.00万元的投入由前郭县财政局使用财政预算资金补足。

注2：现金流量分析表中建设期资金流出与项目总投资的差异包括两部分：分别是项目流动资金流出以及建设期期间偿还利息现金流出。由于部分子项目未在可研报告中的总投资里考虑发行债券需要支付的利息，本现金流量表中已加以测算，并且该部分利息也由前郭县财政局使用财政预算资金补足。

注3：专项债券资金申请预计2020年度为50,000.00万元、2021年度为10,000.00万元、2020年度、2021年度债券申报金额以实际审批专项债券限额为准，或有差异。

---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中的评论仅供贵方作一般参考之用，其内容（无论整体或部分）不构成我们的意见。

我们出具的评论将仅基于下列基础、前提、事项：

- a.我们在本报告述及或引用的资料、文件、事实和假设；
- b.我们假设提供给我们所有资料（未经独立核实）为准确、真实、完整和有效；
- c.贵方履行的项目审批、申报程序及内容合法合规，自有投资安排及项目收入能够实现；
- d.在此报告出具时有效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解释（“权威法规”）。这些权威法规可能会被修订,且可能具有追溯效力；该等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无重大变化；  
我们没有义务告知贵方对此报告中所作分析或任何事项可能产生影响的任何变更或发展，我们亦不会对本报告出具日之后的任何事项作考虑。在报告出具之日后权威法规的任何变更亦可能会影响报告中评论的有效性；
- e.项目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等全部优先用于偿还本次预计发行债券的本息，如项目收入、财政补贴收入等在偿还本次预计发行债券本息后没有结余，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其他付现支出，则由投资方无条件用其他资金负责清偿；
- f.贵方理解此报告对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并无约束效力，亦不应被视为我们就任何税务机构及/或司法机构将会同意我们的评论而作出的任何声明、保证或担保；
- g.与此约定业务有关的所有服务仅供贵方参考及内部使用，除了贵方作为业务约定书合同一方以外，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吉林分所（“瑞华”或“我们”）与其他任何人士或任何方（“第三方”）均不产生合约利益关系。此约定业务的服务并非为任何第三方的明示或默示的利益。除贵方以外，任何第三方没有权利以任何形式或基于任何目的，依赖“瑞华”的提交物、建议、评论、报告或其他服务；

h.我们不会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义务和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疏忽引起的责任、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等）。如有任何第三方依赖我们报告的情况，贵方同意将保护瑞华，其关联机构以及人员免受任何与向第三方披露报告（无论是否经过我们的同意）有关的第三方索偿或责任的影响，并补偿所产生的诉讼费以及其他费用。